

附件1-1

填报单位名称：韶关市防洪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年韶关市防洪堤三期工程（孟洲坝段）		评价年度	2021年		评价金额	37.9	
	联系人	曾云飞		联系电话	18819034550		联系邮箱	398271709@qq.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1-1-1		项目完成时间		2021-12-31			
	实施文件依据	市委常委会决定事项[2020]148号、市委书记专题会议纪要[2020]44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2021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37.9		37.9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	资金合计		
			2021		18.95		18.95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1	韶关市区防洪堤三期工程（孟洲坝）布置方案编制费第一笔款			18.95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	完成布置方案的编制并得到市水务局的批复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	目标1：编制方案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已完成					
		目标2：得到批复		目标2：已完成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水利建设投资（亿元）	反映水利建设投资情况	1	1	无			
		其他	布置方案是否完成	是	是	无			
	质量指标	项目前期工作有效性	前期工作是否有助于推进项目顺利建设	是	是	无			
	时效指标	项目前期工作及时性	项目前期工作是否按照预定计划进行	是	是	无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率（%）	实际支出/计划支出*100%	100%	50%	2021年度已完成布置方案编制并已申请尾款，由于财政资金紧张导致尾款18.95万元未能于2021年支付。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的带动程度	实际生产总值/计划生产总值×100%	100%	50%	2021年度已完成布置方案编制并已申请尾款，由于财政资金紧张导致尾款18.95万元未能于2021年支付。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功能运转无故障率(%)	完成项目工程施工结算项目/项目工程施工合同项数	100%	100%	无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当地居住环境	项目实施后有效改善当地居住环境、生态环境和投资环境，促进人水和谐和社会稳定。	项目实施后将有效改善当地居住环境、生态环境和投资环境，促进人水和谐和社会稳定	项目实施后将有效改善当地居住环境、生态环境和投资环境，促进人水和谐和社会稳定	无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修复后设施功能稳定运行	修复后水利设施功能达到预期目标，设施稳定运行	是	是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共满意度(%)	社会公共满意度	100%	100%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p>1、2021年度已完成布置方案编制并已申请尾款，由于财政资金紧张导致尾款18.95万元未能于2021年支付。</p> <p>2、18.95万元仅涉及项目前期布置方案编制，指标库内对应指标不多。</p>						